

附件 2

广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1. 职能配置

广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是广州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按照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加强党对退役军人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履行移交安置、就业创业、思想政治工作与权益维护、军休服务管理、双拥工作和优抚褒扬等职责，指导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

2. 部门机构设置

广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目前内设 9 个处（室）：办公室、法规与财务处、移交安置处、就业创业处、思想政治工作与权益维护处、军休服务管理处、双拥工作处、优抚褒扬处、人事处；另设机关党委。广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下属单位 9 个，包括参公事业单位 1 个，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8 个。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纳入 2022 年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广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行政单位
2	广州市军队转业干部管理服务中心	参公事业单位
3	广州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4	广州市退役军人权益维护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5	广州市军用供应站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6	广州市烈军属疗养院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7	广州市十九路军淞沪抗日阵亡将士陵园管理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8	广州起义烈士陵园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9	广州市军休服务管理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0	广州市黄花岗公园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说明：2023年3月，经中共广州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批复，“广州市烈军属疗养院”更名为“广州市优抚康养中心”，编报2022年部门预算时的名称为“广州市烈军属疗养院”。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部门履职总体目标、总体工作完成情况

本年度部门履职总体目标为：坚决贯彻落实国家和省退役军人事务的决策部署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退役军人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让退役军人获得感成色更足”为主线，坚持创新发展、系统发展、精细发展、依法发展、安全发展五项工作原则，在“十个持续发力”上下功夫见成效。

本年度部门履职总体工作完成情况为：2022年我局坚决

贯彻党中央“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决策部署，紧盯让退役军人获得感成色更足工作目标，夯实高质量发展基础，各项退役军人事务取得显著成绩。转业安置提质提效，三年移交有效攻坚，就业创业纵深推进，四级体系从有变强，服务保障规范尽心，认真落实军休待遇，抚恤褒扬有效落实，双拥共建更加深化，权益维护更加有力，加强纪念设施管理保护，有效推动全市烈士纪念设施提质升级改造，圆满完成军供保障任务。

2. 部门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1）计划安置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通过宣传典型模范事迹、帮扶救助等工作，切实提升退役军人归属感、幸福感，确保我市退役军人整体稳定；及时足额发放企业军转干部生活补助，使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得到保障，体现了党和政府对企业军转干部的关怀和关爱。通过落实好各项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在重大节日期间，开展一系列走访慰问等拥军优属等活动，使军人军属权益得到维护，军人更加受到社会尊崇。

（2）就业创业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完成当年退役士兵教育培训补助金发放；组织两场招聘会；促进当年度退役士兵充分就业和成功创业。

（3）权益维护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通过宣传典型模范事迹、帮扶救助等工作，切实提升退役军人归属感、幸福感，确保我市退役军人整体稳定；及时

足额发放企业军转干部生活补助，使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得到保障，体现了党和政府对企业军转干部的关怀和关爱。通过落实好各项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在重大节日期间，开展一系列走访慰问等拥军优属等活动，使军人军属权益得到维护，军人更加受到社会尊崇。

（4）军休服务管理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通过组织军休干部开展荣誉疗养，春节、建军节等重大节日对军休干部走访慰问，开展军休干部文体活动，组织“盛赞新成就·喜迎二十大”军休干部文学创作大赛活动等加强军休干部思想政治引领，规范军休干部教育管理工作，丰富军休干部文化生活，落实好军休干部各项待遇，保持了军休干部队伍思想稳定，增强了军休干部荣誉感归属感获得感。

（5）优抚褒扬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为 240 名牺牲、病故军人遗属发放一次性抚恤金约 1.18 亿元，春节、八一、“9.30”等重要节日纪念日慰问“三属”、孤老和 1-6 级残疾军人等重点优抚对象 750 人，共计发放慰问金（品）约 54.6 万元，开展关爱优抚对象短期疗养活动，拟定参加疗养对象 200 人，因疫情原因在 2023 年 3 月完成该项工作。组织开展褒扬纪念活动、讲解员培训等，制作褒扬纪念 VR、烈士英名录，广泛开展公益宣传精神传承，在全社会形成缅怀烈士功绩、弘扬英烈精神，关怀、关爱抚恤优待对象，尊重退役军人的良好氛围。

（6）双拥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年度组织开展拥军支前项目,为 9 个部队解决实际困难。以“爱我人民爱我军”为主题,组织开展“双拥宣传月”活动。在广州塔“亮灯”庆祝建军 95 周年,海军、空军成立 73 周年,持续提高双拥宣传效益。以市委市政府的名义刊发春节、“八一”慰问信,开展“八一”慰问活动,把市委、市政府对驻穗部队的关心关爱送到官兵手中,不断激励官兵报国奉献的斗志。完成军队离退休干部长者长寿保健金发放。持续开展“关爱功臣”“关爱军嫂”“情系边海防官兵”、军地联谊等活动,落实多方面的关心关爱。

(三)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本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为:坚决贯彻落实国家和省退役军人事务的决策部署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退役军人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让退役军人获得感成色更足”为主线,坚持创新发展、系统发展、精细发展、依法发展、安全发展五项工作原则,在“十个持续发力”上下功夫见成效。

2.预算完成情况

2022 年,我局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数为 57,910.31 万元,实际支出数为 57,910.31 万元,预算完成率 100%。

3.收支规模

2022 年,我局总收入 58,104.1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7,271.58 万元、事业收入 137.57 万元、

其他收入 695 万元。财政拨款是我局及下属事业单位收入的主要来源，事业收入主要是我局直属单位广州市烈军属疗养院的事业收入。

2022 年，我局总支出 57,910.31 万元，按资金结构划分具体为：基本支出 15,541.17 万元、项目支出 42,369.14 万元；按经济分类科目划分具体为：工资福利支出 12,057.7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1,200.7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232.15 万元、资本性支出 1,419.70 万元；从支出结构看，基本支出主要用于人员支出和机构日常运转性支出，项目支出主要是对退役军人的补助、安置和就业支出，对军休干部的关怀慰问等。

4.支出进度

2022 年本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情况为：一季度 100.48%、二季度 106.83%、三季度 103.05%、四季度 100%、全年平均执行率 102.59%。

（四）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我局十分重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自 2019 年组建成立之初，为规范内部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维护资产安全，制定了我局《综合财务管理制度（试行）》《预算管理办法（试行）》《固定资产管理办法（试行）》《机关财务管理办法（试行）》《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试行）》《采购管理办法（试行）》等“1+5”项财务管理制度，2020 年制定了我局《机关重点经费支出管理办法》，2021 年制定了我

局《预算执行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加强内部财务管理制度管理。同时，根据工作实际，在 2020 年、2021 年对我局机关财务管理办法进行了两次修订，不断完善财务管理。2022 年印发《广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贯彻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政策工作方案》，综合梳理了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包括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发展相关的最新政策，便于我局各单位在实践中贯彻执行。组织开展了 2021 年度市本级转移支付资金清算，为编制 2023 年预算提供参考。

在预算执行过程中，我局法规与财务处负责监控局部门预算总执行情况，全面梳理各类资金分配、下达、使用等环节的特点，采取及时监控预算执行进度、分析存在问题及上门指导、约谈等方式推进部门预算执行。2022 年 9 月，局机关内控系统的支出管理、合同管理两个模块上线运行，进一步加强财务内控管理。通过加强预算执行管理，我局部门预算支出进度逐年提高，2020 年度 99.76%，2021 年度 99.88%，2022 年度达 100%，不断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绩效。

二、综合评价分析

（一）自评结论综述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评分情况，我局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为 99.5 分，等级为“优”。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分值

（1）整体效能执行情况。自评得分 50 分，其中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 20 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 20 分、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自评得分 10 分。

（2）预算编制执行情况。自评得分 3 分。

（3）预算执行执行情况。自评得分 4 分，其中结转结余率自评得分 2 分、财务管理合规性自评得分 2 分。

（4）信息公开执行情况。自评得分 4 分，其中预决算公开合规性自评得分 2 分、绩效信息公开情况自评得分 2 分。

（5）绩效管理执行情况。自评得分 15 分，其中绩效管理制度建设自评得分 5 分、绩效结果应用自评得分 3 分、绩效管理制度执行自评得分 7 分。

（6）采购管理执行情况。自评得分 10 分，其中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自评得分 2 分、采购内控制度建设自评得分 1 分、采购活动合规性自评得分 2 分、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自评得分 3 分、合同备案时效性自评得分 1 分、采购政策效能自评得分 1 分。

（7）资产管理执行情况。自评得分 9.5 分，其中资产配置合规性自评得分 2 分、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自评得分 1 分、资产盘点情况自评得分 1 分，其中数据质量自评得分 2 分、资产管理合规性自评得分 1.5 分、固定资产利用率自评得分 2 分。

（8）运行成本执行情况。自评得分 4 分，其中公用经

费控制率自评得分 2 分、“三公”经费控制情况自评得分 2 分。

（二）各项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计划安置项目

通过宣传典型模范事迹、帮扶救助等工作，切实提升退役军人归属感、幸福感，确保我市退役军人整体稳定；及时足额发放企业军转干部生活补助，使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得到保障，体现了党和政府对企业军转干部的关怀和关爱。通过落实好各项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在重大节日期间，开展一系列走访慰问等拥军优属等活动，使军人军属权益得到维护，军人更加受到社会尊崇。

2.就业创业项目经费

完成当年退役士兵教育培训补助金发放；组织两场招聘会；促进当年度退役士兵充分就业和成功创业。

3.权益维护项目经费

通过宣传典型模范事迹、帮扶救助等工作，切实提升退役军人归属感、幸福感，确保我市退役军人整体稳定；及时足额发放企业军转干部生活补助，使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得到保障，体现了党和政府对企业军转干部的关怀和关爱。通过落实好各项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在重大节日期间，开展一系列走访慰问等拥军优属等活动，使军人军属权益得到维护，军人更加受到社会尊崇。

4.军休服务管理项目经费

通过组织军休干部开展荣誉疗养，春节、建军节等重大节日对军休干部走访慰问，开展军休干部文体活动，组织“盛赞新成就·喜迎二十大”军休干部文学创作大赛活动等加强军休干部思想政治引领，规范军休干部教育管理工作，丰富军休干部文化生活，落实好军休干部各项待遇，保持了军休干部队伍思想稳定，增强了军休干部荣誉感归属感获得感

5. 优抚褒扬项目经费

为 240 名牺牲、病故军人遗属发放一次性抚恤金约 1.18 亿元，春节、八一、“9·30”等重要节日纪念日慰问“三属”、孤老和 1-6 级残疾军人等重点优抚对象 750 人，共计发放慰问金（品）约 54.6 万元，开展关爱优抚对象短期疗养活动，拟定参加疗养对象 200 人，因疫情原因在 2023 年 3 月完成该项工作。组织开展褒扬纪念活动、讲解员培训等，制作褒扬纪念 VR、烈士英名录，广泛开展公益宣传精神传承，在全社会形成缅怀烈士功绩、弘扬英烈精神，关怀、关爱抚恤优待对象，尊重退役军人的良好氛围。

6. 双拥项目经费

年度组织开展拥军支前项目，为 9 个部队解决实际困难。以“爱我人民爱我军”为主题，组织开展“双拥宣传月”活动。在广州塔“亮灯”庆祝建军 95 周年，海军、空军成立 73 周年，持续提高双拥宣传效益。以市委市政府的名义刊发春节、“八一”慰问信，开展“八一”慰问活动，把市委、市政府对驻穗部队的关心关爱送到官兵手中，不断激励官兵

报国奉献的斗志。完成军队离退休干部长者长寿保健金发放。持续开展“关爱功臣”“关爱军嫂”“情系边海防官兵”、军地联谊等活动，落实多方面的关心关爱。

（三）各重点任务项目支出完成情况分析

1.计划安置项目

计划安置任务涉及资金年度预算数 69.90 万元，支出 69.90 万元，预算完成率 100%。

2.就业创业项目经费

就业创业任务涉及资金年度预算数 1,074.22 万元，支出 1,074.22 万元，预算完成率 100%。

3.权益维护项目经费

权益维护任务涉及资金年度预算数 216.43 万元，支出 216.43 万元，预算完成率 100%。

4.军休服务管理项目经费

军休服务管理任务涉及资金年度预算数 24.97 万元，支出 24.97 万元，预算完成率 100%。

5.优抚褒扬项目经费

优抚褒扬任务涉及资金年度预算数 12,314.90 万元，支出 12,314.90 万元，预算完成率 100%。

6.双拥项目经费

双拥任务涉及资金年度预算数 1,596.62 万元，支出 1,596.62 万元，预算完成率 100%。

（四）主要工作成效

1. 坚持政治领航，服务大局更加有为。一是强化思政引领。退役军人党员与非党员“结对子”9000余对，“老兵永远跟党走”、老兵宣讲团“六进”（进机关、乡村、社区、学校、企业、单位）活动成效明显，退役军人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思想牢固坚定。郑宏彪作为我省唯一代表入选全国首届退役军人老兵宣讲团。二是强化典型示范。选树“最美”系列典型，45名退役军人被国家、省、市评为“最美退役军人”，黄埔区卢运柏被中宣部、退役军人事务部、军委政治工作部授予全国“最美退役军人”荣誉称号，赵燕清、彭德才等2名同志被表彰为全国先进军休干部。三是强化作用发挥。完善“兵支书”培养机制，全市退役军人担任“两委”委员2189人，其中“兵支书”431名。壮大“红棉老兵”志愿服务队伍，1400余支共1.9万余志愿者活跃在社会各领域，开展志愿服务1.2万场，参与人员达10万余人次。

2. 坚持创新引领，安置和就（业）创（业）更加精准。一是转业安置提质提效。转业军官“阳光安置”模式更加优化成熟，打分排序和“直通车”安置优势互补、效能叠加，今年接收转业军官285名，安置到公务员岗位占比95.7%。退役士兵安置办法进一步规范，安置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157名，事业单位占44.4%、国有企业占55.6%。今年安置工作情况受到市主要领导肯定，克庆书记批示“好”，永航市长批示“做得好”。二是三年移交有效攻坚。修订军休干部和无军籍职工接收管理办法，制定专项方案，优化工作流程，

设立绿色通道，首设军休机构集体户，做到即交即接。接收军休干部 470 人，占全省 70%，位列第一，排在全国前列。

三是就业创业纵深推进。完善退役士兵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办法，深化提升学历教育和职业技能培训，办好学历提升班，开设现代学徒班。搭建就业创业服务平台，举办全市首届创业创新大赛，实行 1 对 1 就业指导帮扶，有效助力退役军人就业创业。

3. 坚持尊崇优待，服务举措更加健全。一是四级体系从有变强。全市 2975 个中心（站）中，176 个市区、镇（街）中心全部完成国家示范型和省星级创建，144 个村（社区）站成功国家示范型创建，成为全省标杆。“永和担当”工作模式被退役军人事务部宣传推广。二是服务保障规范尽心。出台深化军休干部服务管理九条措施，16 个军休机构获评省星级，星级总数、五星级数量均列全省第一。认真落实军休待遇，下拨经费 16.97 亿余元，发放特别抚恤金 709.4 万元。全省率先开发运行自主择业干部年度登记移动端系统，受到退役军人事务部肯定。三是抚恤褒扬有效落实。抓好优待证申领发放，我市“四预四分”工作方法在全省推广，全市申请 23 万余人，发证 17 万张。发放生活补助 5.1 亿元、一次性抚恤金约 1.16 亿元、医疗救助金近 1980 万元、价格临时补贴 1000 多万元。加强纪念设施管理保护，有效推动全市烈士纪念设施提质升级改造。完成广州起义烈士陵园展陈馆内部修缮，组织实施“十九路军陵园文物建筑和纪念设施检

测修复维护项目”，启动“粤军第一师纪念碑修缮及环境整治工程、地质勘探及房屋安全评估项目”。同时，抓好红色精神传承，利用VR开展英烈褒扬月系列宣传，拍摄广州英烈口述历史。隆重举行“9·30”公祭烈士活动。

4. 坚持守正创新，双拥共建更加深化。一是**扎实推进全国双拥模范城创建**。推动列入市第十二次党代会重点工作，我市首次制定了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工作规则、成员单位工作职责，细化145项考评细则，积极推行“1+1+7”工作模式，省厅向全省各地市推广了广州的做法经验。二是**倾力支持部队备战打仗**。坚持落实“双清单”制度，市主要领导带队走访慰问驻穗部队，解决军事建设重点事项11个，安排随军家属320名，解决军人子女入学1380名。与驻藏某基层连队开展“城连共建”，援藏援疆工作做法3次被省厅转发并向国家推荐。三是**精心打造双拥品牌**。按照“一区一品牌、一街一特色”总体思路，持续打造富有时代特征、岭南特色、广州元素、红色传承、军地共建的广州双拥精品工程，“越传承”红色思想阵地、“海岛驿站”、“城市与战舰共建”等一批高品质双拥品牌逐步叫响全省、走向全国。

5. 坚持政策实效，权益维护更加有力。一是**加强组织谋划**。坚持四级书记挂帅统领，构建党委领导、政府负责、退役军人事务部门牵头协调、军地部门配合、社会共同参与的工作格局。召开市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全体会议，编制实施“十四五”规划。二是**深入推进“法律政策落实年”**。

抓好《退役军人保障法》等学习宣传贯彻，研究制定 73 条具体措施。全面梳理退役军人政策 6 类近 200 个政策落实点，在全市退役军人事务系统开展“自查整改”、“蹲点抓落实”工作，分阶段、分批次下沉推动政策落地落实。**三是有力维护合法权益。**坚持下先手棋、打主动仗，严格落实常态化走访和定期联系制度，发挥好部门协作、多方协商、社会协同“三协”平台作用，系统梳理 154 个信访重点人员和重点信访事项，扎实开展矛盾问题攻坚化解三年行动和治重化积专项治理。全年受理、办结信访事项 516 件，与去年相比下降 50%，全市退役军人未发生规模性聚集、极端事（案）件和重大负面舆情炒作问题。

6. 坚持从严从实，稳步发展基础更加巩固。一是党的理论学习常抓不懈。党组（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坚持领学促学，重点巩固党史学习教育成果。围绕迎喜迎党的二十大，开展“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强国复兴有我”等主题宣传教育活动。二是**作风建设持续改进。**驰而不息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组织开展“窗口腐败”问题专项整治，主动回应广大退役军人的期待和合理诉求。严格干部选拔任用，营造任人唯贤、事业为上的鲜明导向。三是**基层组织体系建设不断强化。**实施新一轮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抓好《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等党内法规的贯彻执行，严格执行“三会一课”、民主评议党员等基本制度，提高组织生活质量，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进一步

增强。**四是疫情防控万无一失。**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工作重要指示批示，坚决履行“管行业就要管疫情防控、管业务就要管疫情防控”职责，自觉扛起“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重大政治责任，紧盯重点场所、重点人群、关键节点，坚持人、物、环境同防，坚持风险地区日排查、核酸日检测、疫苗周统计，全力支援疫情防控工作，组织成立党员突击队支援基层社区防控工作，组织近 3.8 万人次退役军人请战“抗疫”，赢得广泛赞誉。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业务部门和财务部门之间对于绩效管理工作的职责分工不够明确、权责不够清晰，业务部门对自身在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中角色定位和预算绩效管理重要性的认识有待进一步提升。目前，预算执行、绩效管理工作主要依靠财务部门来推动，但项目实施、管理及绩效目标完成方面需要业务部门提升管理意识、加强日常监控、认真分析绩效目标偏差原因、深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进一步落实绩效管理工作主业主责。业务部门是项目经费的申请人、使用人，也应当是绩效自评的责任人，将绩效管理责任落实到具体项目分管人员，提升业务经办人员的责任心，有效促进绩效管理工作。二是加强绩效管理培训。提升相关分管人员绩效目标管理业务能力，为绩效管理工作打下坚实的基础。